

广州南沙（平远）产业转移工业园 G、F 地块基础设施（一期） 建设工程 施工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广州南沙（平远）产业转移工业园 G、F 地块基础设施（一期）建设工程施工已由平发改投审[2022]31 号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广州南沙(平远)产业转移工业园管理委员会，招标人为广州南沙(平远)产业转移工业园管理委员会，建设资金为由县财政统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2.1 建设规模及内容：该项目总用地面积 485 亩，主要实施场地平整，配套实施道路、挡土墙、排水沟、污水管网、给水管网等附属设施。

2.2 招标范围：以审核后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为准；

2.3 招标控制价：53686609.46 元；（预算审定价）

2.4 建设地点：梅州市平远县石正镇广州南沙（平远）产业转移工业园；

2.5 建设工期：690 日历天

2.6 承包方式：总价合同，工程结算造价不得超过中标价，最终结算以平远县财政局审定为准。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或以上级别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的独立法人企业，其中投标人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必须是本单位人员）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截止开标时未担任其它在建（包括已中标未开工、已开工未竣工）建设工程项目的管理工作，投标人拟派专职安全员数量至少 2 名，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取消省外建筑企业和人员进粤信息备案有关工作的通知》粤建市〔2015〕52 号的要求，省外企业已按要求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录入相关信息，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3.2 信誉要求：自 2020 年 6 月 1 日至本项目投标登记截止时间止（以处罚或通报日期为准），企业和拟派项目负责人在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广东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梅州市建筑市场诚信管理平台”上未有被限制参与投标的信息。

3.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2 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 2 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群体工程）。

4、网上邀请（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

本项目采用网上登记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2 年 03 月 日 00:00 至 2022 年 03 月 日 00:00 时前，投标人自行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进行投标申请，并免费获取招标文件。

投标人在办理投标申请前还应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拟派项目负责人和安全员须是本企业(企业信息登记)中的在册人员且证件证书号与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中的信息一致。企业信息登记的办理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zzb.gd.cn>) 服务指南栏目。

5、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递交投标文件起始时间：2022年03月 日00时00分；

投标截止时间：2022年03月 日 时00分；

递交备用电子投标文件(U 盘)时间：2022 年 03 月 日 时 分至 2022 年 03 月 日 时 分；递交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具体地点留意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布本项目的日程安排）

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2022年03月 日 时00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举行开标评标会，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应准时参加。

6、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上发布，公告内容和时间在各媒体发布的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的为准。

8、联系方式

招标人（盖章）：广州南沙（平远）产业转移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办公地点：广东省平远县石正镇工业园三期南平大道南 1 号

联系人：曾工、林工 联系电话：0753-8841426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广东华工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五山科技广场金华园 607

联系人：郭工 联系电话：020-88138686

日期：2022 年__月__日